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四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李秉祥先生、王周户先生、李成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靳文平先生主持。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经营业务发展，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7,967.86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